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潘瓊文
電話：(04)7531888
電子信箱：e63002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員林市饒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301152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彰化縣防災教材教具研發工作坊暨企劃徵選計畫(共1個電子檔)
(376470000A_113011525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訂於113年4月16日(星期二)假北斗鎮北斗國小辦理
113年度彰化縣防災教材教具研發工作坊暨企劃徵選，請
貴校踴躍派員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月23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30007583號函
及彰化縣113年度教材教具企劃甄選暨研發活動計畫辦
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4月16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北斗鎮北斗國小行政大樓1樓視聽教室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113年度教育部補助基礎與進階推廣防災校園建置計畫
學校，每校務必指派1名相關領域教師參加。

2、縣內國中小教師有興趣參加者。

(四)參加人數：60人為限。

(五)其餘資訊請參閱附件實施計畫。

總務處 收文：113/03/27



1130000990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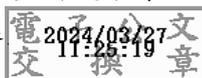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請北斗國小協助依本文發文日及發文字號登錄於全國教師
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，以
利研習時數之採認。

四、請各校參與人員逕至上開網頁報名，全程參與本活動者核
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五、檢送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縣教師研習中心、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57

線